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E/CN.4/1995/20
7 December 1994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人权委员会
第五十一届会议
临时议程项目4被占领的阿拉伯领土、包括巴勒斯坦境内
人权遭受侵犯的问题秘书长的报告

1. 人权委员会在其第五十届会议上通过了第1994/2号决议,题为“被占领的叙利亚戈兰高地的人权情况”。委员会在第1994/2号决议第6段中请秘书长提请各国政府、联合国各主管机构、专门机构、区域性政府间组织和国际人道主义组织注意该项决议,予以尽可能广泛的宣传,并向人权委员会第五十一届会议提出报告。

2. 应委员会的请求,秘书长在1994年5月19日的普通照会中提请各国政府注意第1994/2号决议。还向调查以色列侵害占领区巴勒斯坦人民和其他阿拉伯人的人权的行为特别委员会和巴勒斯坦人民行使不可剥夺权利委员会送交了这项决议。

3. 此外,还向各专门机构、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以及有关区域性政府间组织提交了该份决议。还提请各国际人道主义组织和非政府组织注意这项决议。

4. 新闻部采取了下述行动:

- (a) 新闻部继续报道特别委员会的各次会议,并通过联合国各新闻中心和服务处向非政府组织的代表和一般公众介绍和提供了关于特别委员会活动的联合国资料、文件和新闻简报;
- (b) 新闻部在定于1994年9月出版的《联合国与巴勒斯坦问题》英文修订本中,专章阐述了被占领土上的人权状况。晚些时候将出版阿拉伯文、中文、法文、德文、俄文和西班牙文本。新闻部在撰写该章时,大量采用了特别委员会报告中的材料,其中包括其最近几份报告中的材料;
- (c) 新闻部在总部并通过联合国各新闻中心和服务处公布了特别委员会于1994年访问中东的情况。

XX XX XX XX XX